

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4月6日、4月7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一）交易波动问题及情况核实

- 1、公司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以及内外部环境均没有发生或者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二）其他事项关注

1、2016年2月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

2、公司于2016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6-030）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6-041）。

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测如下：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84.30% - 59.19%	盈利：6,370.32 万元
	盈利：1,000 万元 - 2,600 万元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况；

2、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7日